



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民國112年1月12日

聯絡人：檢察官蔡英俊

聯絡電話：03-8225112轉46

為統合轄區偵查量能，有效遏止盜伐森林犯罪，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召開 112 年第 1 次檢警林移查緝盜伐森林聯繫平臺功能會議

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為落實執行行政院國土保育政策，維護國土永續發展，保護珍貴森林資源，有效遏止近年來有組織計畫性之盜伐森林犯罪，在臺灣高等檢察署張斗輝檢察長指示下，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下午假花蓮縣鳳林鎮林田山林業文化園區中山堂，召開 112 年第 1 次「花東地區檢警林移查緝盜伐森林聯繫平臺功能會議」，以凝聚查緝團隊共識，積極展現強力查緝決心。

會議由花蓮高分檢署檢察長洪培根主持，計邀集轄區花蓮地檢署檢察長蔡宗熙、臺東地檢署檢察長戴文亮及專責（主任）檢察官、花蓮林區管理處處長黃群策、臺東林區管理處處長吳昌祐及所轄各林政課長、工作站主任、花蓮縣調查站主任陳慧明、臺東縣調查站主任謝雯欽、花蓮縣警察局副局長陳銘欽、臺東縣警察局副局長范振煥、移民署花蓮專勤隊副隊長蕭德能、臺東專勤隊隊長黃志明、保安第七總隊第九大隊大隊長林有振，併邀請花蓮高分院庭長林信旭、花蓮地院庭長黃鴻達等共 32 人與會參加，以共同盤點偵辦中之相關案件、進行意見交流及檢討並精進策進作為。

本轄花蓮林區管理處與臺東林區管理處各轄林地約 33 萬公頃及 24 萬公頃，面積遼闊，時有盜伐森林案件發生，極需嚴加防範及查緝

遏止。會中除由各單位進行權責業務工作報告外，亦就如何凝聚團隊力量阻斷一條龍式林木盜伐、山坡地濫墾、破壞水土保持、外籍移工組織性盜伐及強化各查緝單位橫向聯繫、防護森林與查緝技巧、證物保存、鑑識等多項議題進行討論、分享經驗與交流意見。

而洪檢察長於最後總結時，除再次感謝各與會單位平時對查緝盜伐林木等破壞國土保育之努力外，也期許藉此聯繫平臺功能會議，能統合各查緝單位的量能，相互合作團隊辦案，以展現檢警調林移等機關共同捍衛國土及保護珍貴森林資源的決心。

